

返还宽城满族自治县转字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公示

根据河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水利工程建设领域劳动用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冀水建〔2019〕11号）的规定，由承德金昊达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宽城满族自治县转字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项目，现工程缺陷责任期已满。施工单位承德金昊达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向宽城满族自治县水务局申请返还该工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现予以公示。

在公示期间，若施工单位承德金昊达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在该工程施工中有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凡在该工地工作过的农民工若有未领到工资的，请到宽城满族自治县水务局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股进行举报或投诉。

公示期间没有举报或投诉，将视为无拖欠，宽城满族自治县水务局将依法办理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支付手续。

公示期限：2021年1月11日—2021年1月15日

联系人：刘树东

联系电话：0314-6876165

联系单位：宽城满族自治县水务局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股

单位地址：宽城满族自治县宽城镇滨河街36号

备注：工程施工场地、县政府门户网站“中国·宽城”办事服务专栏县水务局、县水务局大厅公示牌进行公示。

宽城满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1年1月11日

